

证券代码：835191

证券简称：东方网升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522号西溪科创园9幢9楼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

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提名吴丹、夏金红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吴丹，女，中国国籍，1989 年 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4 月担任浙江福龙鼎集团市场策划部市场专员职务。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杭州全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人事组长职务。2014 年 5 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职务。吴丹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

夏金红，女，中国国籍，1982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大专学历。2018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浙江迅时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1年3月至2015年5月担任杭州图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5年6月至今任职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夏金红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

经审核，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经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